

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北线工程勘察标、设计标及相关专题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豫工程 2024077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商丘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北线工程勘察标、设计标及相关专题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6000 万元,招标人为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北线工程已列入河南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和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是南水北调工程提升规划布置的干线工程之一,是我省构建“八横六纵”现代水网的“主骨架”。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北线工程采用新建 17 号口门供水管线和利用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管线联合供水的方式向豫东 11 县(市、区)供水 2.3 亿 m³/年。新建 17 号口门供水管线长 334.97km, 布设 1 条主管线、9 条支管线; 利用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管线长 89.02km。工程估算静态总投资 64 亿元, 建设工期 42 个月。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4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勘察标; (002)设计标; (003)压覆矿床评估报告标; (004)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勘察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一标段: 勘察标

- 3.1.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1.2 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 3.1.3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大型水利工程勘察业绩和经验;
- 3.1.4 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3.1.5 近三年(2021、2022、2023)财务状况良好, 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 2021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计算, 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 3.1.6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如有)及其主要参建人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

信息公开,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投标资料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相应信息应保持一致(提供查询网页截图),不一致的不予认定。

3.5 对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6 市场主体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7 投标人(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行为,并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的查询证明。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11.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002 设计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2 二标段: 设计标

3.2.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具有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2.3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大型水利工程设计业绩和经验;

3.2.4 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2.5 近三年(2021、2022、202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2021年度-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计算,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2.6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如有)及其主要参建人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投标资料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相应信息应保持一致(提供查询网页截图),不一致的不予认定。

3.5 对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

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6 市场主体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7 投标人（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行为，并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的查询证明。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11.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003 压覆矿床评估报告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3 三标段：压覆矿床评估报告标

3.3.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3.2 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3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压覆矿产评估报告编制经历；

3.3.4 近三年（2021、2022、202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2021年度-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计算，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5 对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6 市场主体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7 投标人（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行为，并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的查询证明。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11.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004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4 四标段：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标

3.4.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4.2 拟任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3.4.3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经历；

3.4.4 近三年（2021、2022、202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 2021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计算，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5 对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国家税务总局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6 市场主体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7 投标人（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行为，并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的查询证明。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11.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12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凭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6

七、其他

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授权，由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北线工程，资金来源已经落实，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润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现对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北线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专题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1. 工程概况

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北线工程已列入河南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和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是南水北调工程提升规划布置的干线工程之一，是我省构建“八横六纵”现代水网的“主骨架”。

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北线工程采用新建 17 号口门供水管线和利用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管线联合供水的方式向豫东 11 县（市、区）供水 2.3 亿 m³/年。新建 17 号口门供水管线长 334.97km，布设 1 条主管线、9 条支管线；利用郑开同城东部供水工程管线长 89.02km。工程估算静态总投资 64 亿元，建设工期 42 个月。

2.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为 4 个标，其中 1 个勘察标，1 个设计标，2 个专题标。

2.1 一标段：勘察标（合同编号：NSBDYDBX-KC）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 (1)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各阶段的勘察工作。
- (2) 项目审批所必须的相关专题：建设用地预审及规划选址报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节地评价报告（如需）等。
- (3) 临时用地复垦方案编制、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含敏感因素技术服务专题，如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价报告等）等。
- (4) 数字化勘察工作。
- (5) 上述工作内容的后续配合服务，配合主管部门审查并取得最终意见。

2.2 二标段：设计标（合同编号：NSBDYDBX-SJ）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 (1)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各阶段的工程设计；水保及环保勘察设计；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技施设计各阶段的移民安置规划勘察设计（实物调查大纲、实物调查报告、移民安置规划大纲、移民征迁调整计划、征迁安置规划报告）、穿越专项工程专题设计等。
- (2) 项目审批所必须的相关专题：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及评估报告、水资源论证报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涉南水北调专题设计及安全评价报告、工程对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水面线及运行调度影响专题等的编制。
- (3) 数字化设计及信息化管理系统研发工作。
- (4) 上述工作内容的后续配合服务，配合主管部门审查并取得最终意见。

2.3 三标段：压覆矿床评估报告标（合同编号：NSBDYDBX-YFKC）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对该项目建设场地范围内压覆矿床情况进行评估，编制压覆矿床评估报告、矿产资源评估（如需），配合主管部门审查并取得最终意见等。

2.4 四标段：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标（合同编号：NSBDYDBX-HJYX）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对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地表水、大气、噪声、土壤等环境要素进行监测，编制受水区水污染防治规划，对工程方案环境影响提出对策，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完成相关专题报告，配合主管部门审查并取得最终意见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一标段：勘察标

- 3.1.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3.1.3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大型水利工程勘察业绩和经验；

3.1.4 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1.5 近三年（2021、2022、202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 2021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计算，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1.6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如有）及其主要参建人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投标资料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相应信息应保持一致（提供查询网页截图），不一致的不予认定。

3.2 二标段：设计标

3.2.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具有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2.3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大型水利工程设计业绩和经验；

3.2.4 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2.5 近三年（2021、2022、202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 2021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计算，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2.6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如有）及其主要参建人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投标资料与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相应信息应保持一致（提供查询网页截图），不一致的不予认定。

3.3 三标段：压覆矿床评估报告标

3.3.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3.2 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3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压覆矿产评估报告编制经历；

3.3.4 近三年（2021、2022、202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 2021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计算，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4 四标段：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标

3.4.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4.2 拟任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3.4.3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经历；

3.4.4 近三年（2021、2022、202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 2021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计算，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5 对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6 市场主体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7 投标人（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行为，并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的查询证明。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11.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

4.1.1 市场主体（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1.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8 日凭 CA 密钥登录“河

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1.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上传加密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2日09时00分，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6。

5.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5.4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水利厅》《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中道西路36号河南水投大厦

联系人：孙女士

电 话：0371-55130996

代理机构：河南润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安钢大道东段159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2—5901072、0371-68331093

监督机构：河南省水利厅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 话：0371-65571220、0371-65571299

邮 箱：sltzbb@163.com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纬五路 11 号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河南省水利厅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中道西路 36 号河南水投大厦

联 系 人：孙女士

电 话：0371-55130996

电子邮件：tzglb@hnstjt.com.cn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润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安钢大道东段 159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2-5901072

电子邮件：ayrajlg@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